

汤旺县人民法院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单位职责

汤旺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一审刑事、民事等案件和上级法院指定交由审判的案件；

（二）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刑事、民事案件；

（三）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文书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委托执行案件；

（四）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问题及疑难问题，提出解决的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参与普法宣传教育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五）对本法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六）做好本院的监督工作；

（七）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汤旺县人民法院单位内设机构（处室）共9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环境资源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队伍建设科，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乌伊岭人民法庭。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汤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99.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914.6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2.9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8.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6.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1.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12.1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11.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77
总计	30	1,212.22	总计	60	1,212.2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汤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12.17	1,199.26	0.00	0.00	0.00	0.00	12.9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4.92	902.01	0.00	0.00	0.00	0.00	12.91
20405	法院	914.92	902.01	0.00	0.00	0.00	0.00	12.91
2040501	行政运行	712.46	71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6	189.55	0.00	0.00	0.00	0.00	12.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17	19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17	19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20	8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89	5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07	61.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84	4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84	46.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8	3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4	5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4	5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24	51.2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汤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11.45	1,008.99	202.4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4.65	712.19	202.46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914.65	712.19	202.46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712.19	712.19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46	0.00	202.4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72	198.7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72	198.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20	83.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44	54.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07	61.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84	46.8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84	46.8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8	35.1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66	11.6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4	51.2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4	51.2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24	51.2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汤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99.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01.73	901.73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8.72	198.7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84	46.8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24	51.2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9.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98.54	1,198.5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77	0.7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99.30	总计	64	1,199.30	1,199.3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汤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198. 54	1, 008. 99	189. 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01. 73	712. 19	189. 55
20405	法院	901. 73	712. 19	189. 55
2040501	行政运行	712. 19	712. 19	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 55	0. 00	189. 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 72	198. 72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 72	198. 72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 20	83. 2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 44	54. 44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1. 07	61. 07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 84	46. 84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 84	46. 84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 18	35. 18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 66	11. 66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 24	51. 24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 24	51. 24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 24	51. 24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汤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0.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6.93	30201	办公费	3.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7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8.1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44	30206	电费	3.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1.07	30207	邮电费	0.7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1	30208	取暖费	1.5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8	30211	差旅费	2.7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4.3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3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9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9.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2.4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5.8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0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2.5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27.49					公用经费合计	81.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汤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汤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汤旺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35	0.00	20.35	0.00	20.35	0.00	20.35	0.00	20.35	0.00	20.3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汤旺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收入1,212.2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12.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99.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8.77万元，下降5.4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案件量减少，二是2023年进行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清算，2024年未进行。

2. 其他收入12.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91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是2024年县财政拨款亮化材料费。

（二）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汤旺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总支出1,212.2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211.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008.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2.10万元，下降4.91%。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进行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清算，2024年未进行。

2. 项目支出202.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4万元，下降2.15%。主要变动情况：案件量减少。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度，汤旺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20.35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减少0.55万元，下降2.6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减少及公务用车实有数量减少；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与上年相比增加0个；因公出国（境）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0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35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35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相比减少0.55万元，下降2.6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我院进行报废公务用车黑FA065警及资产减账处理公务用车黑FA666警、黑F32527；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与上年相比增加0辆；保有量9辆，与上年相比减少3辆。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度决算持平；与2024全年预算持平。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批次0次；接待人数0人，与上年相比增加接待人数0人。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汤旺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1.5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60万元，增长5.9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4年楼体进行亮化，电费有所增加。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汤旺县人民法院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9.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4.7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2.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8.1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2.5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5.86%。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单位2024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本单位2024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52.5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52.5万元，占10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印刷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225	https://hljcg.hlj.gov.cn/ecms-econtract/contract/signing/2024/10/15/255ebb6900f34985a24e3e2eab5b07b08a8abfad01271e70aa08536356922a75.pdf
2	印刷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456	https://hljcg.hlj.gov.cn/ecms-econtract/contract/signing/2024/12/2/1e647c9a15d245e7bdb1fe8d3dad244d16c49064aa402d39c8cdf751fe16cb8d.pdf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3	印刷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16	https://hljcg.hlj.gov.cn/uploader-gpms/upload/commoninfo/2024/2/20/1708396953984_5806.pdf
4	印刷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791	https://hljcg.hlj.gov.cn/uploader-gpms/upload/commoninfo/2024/6/7/1717771096241_5073.pdf
5	印刷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314	https://hljcg.hlj.gov.cn/uploader-gpms/upload/commoninfo/2024/2/20/1708397014270_5825.pdf
6	印刷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554	https://hljcg.hlj.gov.cn/uploader-gpms/upload/commoninfo/2024/4/7/1712480566110_245.pdf
7	物业管理费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47	https://hljcg.hlj.gov.cn/uploader-gpms/upload/commoninfo/2024/2/28/1709106480239_976.pdf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汤旺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9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85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汤旺县人民法院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1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89.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0%。

（二）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汤旺县人民法院对1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226.11万元，执行数合计189.55万元，完成预算的83.83，平均得分94.70分。重点项目具体情况为：

（1）“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07分。全年预算数为11.04万元，执行数为11.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全院审判和行政工作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该项指标完成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改进管理，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业务经费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11分。全年预算数为3.10万元，执行数为2.38万元，完成预算的76.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经费保障，满足司法审判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第一、二季度支付进度较慢，没有合理制定支付计划；二是案件数量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监督管理；二是做好全年支出计划。

（3）“物业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

预算数为46.19万元，执行数为46.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单位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工作保障，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该项指标完成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改进管理，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6分。全年预算数为5.63万元，执行数为4.28万元，完成预算的76.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有效的经费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控制支出，导致执行率低于预期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合理的编制预算。

（5）“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为20.36万元，执行数为20.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单位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工作保障，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该项指标完成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6）“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58分。全年预算数为97.00万元，执行数为78.01万元，完成预算的80.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日常办案工作顺利进行，提高了办案质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

因：一是第一、二季度预算执行进度较为缓慢；二是案件量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二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

（7）“办案业务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4分。全年预算数为7.36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我院各项办案支出，按预期目标完成补充办公经费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执行率较低，没有合理制定支付计划。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监督管理；二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加快支付进度。

（8）“省级专项业务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1.85分。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3.14万元，完成预算的7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率，确保审判和执行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案件数量减少，二是支付的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测算精准度，统筹安排好下一年度该项目经费；二是加快支付进度。

（9）“省级专项装备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4分。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

高办案工作效率，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该项指标完成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改进管理，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0）“业务及公用”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9分。全年预算数为13.43万元，执行数为11.96万元，完成预算的89.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我院办公质量，保障我院干警工作顺畅，提高我院干警积极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该项指标完成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改进管理，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11）“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2.58分。全年预算数为14.00万元，执行数为8.19万元，完成预算的5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法院司法保障能力以及水平，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我院审判效率提高及审判事业顺利开展提供长效的有力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进度较为缓慢。二是案件量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合理安排支出，加快支出进度；二是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足额支出经费，保障资金有效使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